

中共白水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按照（白办字[2019]35号）《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白水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和（白编发[2019]56号）《中共白水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委专职巡察组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文件，我办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如下：

（一）主要职责

（1）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传达贯彻落实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作出的决策和部署；

（2）加强与市委巡察办联系，及时报送巡察工作计划、总结和信息等；

（3）承担上级对我县开展巡视巡察的协调联络工作；

（4）承担巡察政策研究、制度建设、档案建设、信息公开，以及县委巡察工作人才库建设、涉巡舆情监测和巡察服务保障等工作；

（5）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

（6）组织召开县委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明确巡察工作任务和要求；

（7）巡察期间向巡察组派驻联络员，负责联络协调和落实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

（8）组织协调纪检监察、政法、组织、人事、审计、

信访等部门通报被巡察单位情况，搜集问题线索，向巡察组通报；

(9) 对巡察报告提出修改意见，确定送审稿呈报县委“五人小组”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10) 负责对巡察组移交的问题线索提出处置意见，报领导小组批准后移交有关部门处理；对巡视巡察意见整改落实情况及移交事项办理情况进行督查督办，必要时，经领导小组同意，对有关问题线索交巡察组深入了解；

(11) 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和监督管理；

(12) 办理县委及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县委巡察机构包括县委巡察办和 4 个县委专职巡察组。县委巡察办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组、业务组和督办组。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县委巡察办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

(1) 向县委汇报十七届县委第八轮巡察情况并向被巡察单位进行反馈；

(2) 对十七届县委第七轮、第八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检查；

(3) 对十七届县委巡察工作进行总结、表彰；

(4) 制定十八届县委巡察工作规划和十八届县委第一轮巡察工作方案；

(5) 根据市委和县委安排，适时组织开展专项巡察和上下联动巡察；

(6) 完成市委巡察办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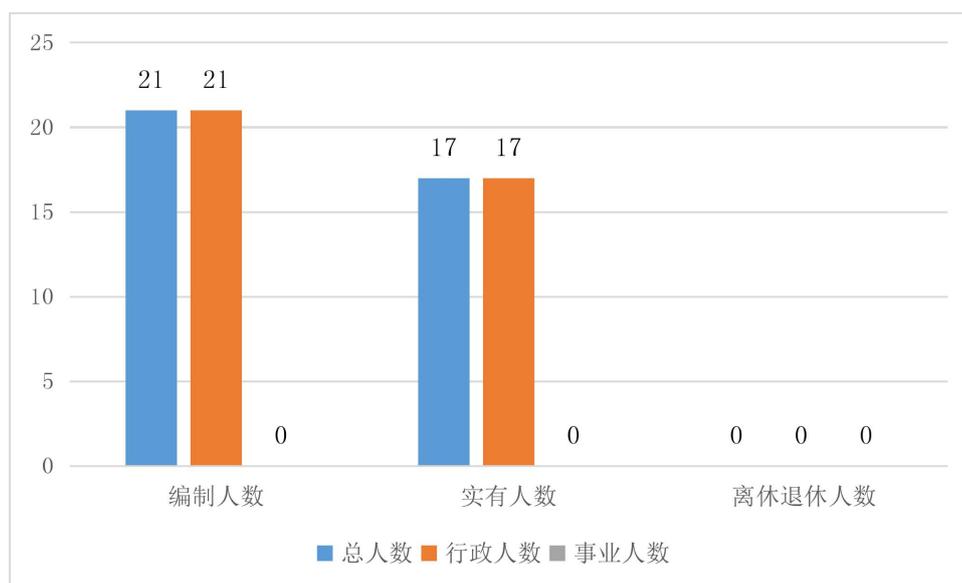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中共白水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行政 1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7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2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6.7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7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2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6.7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2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7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1101) 152.93万元,较上年增加21.39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2011199) 3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巡察专项业务经费核定数当年无变化。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17.57万元,较上年增加2.12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5.22万元,较上年增加1.04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4) 住房公积金(2210201) 10.98万元,较上年增加1.33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5) 培训支出(2050803) 0万元,较上年减少0.8万元,主要是严控支出,压缩培训费。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 154.42万元,较上年增加13.75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62.28万元,较上年增加11.13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办公支出相应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7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54.42万元,较上年增加13.75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62.28万元,较上年增加11.13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办公支出相应增加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2、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1、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万元,较上年减少0.8万元(4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

费 1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 万元（4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公务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车辆。

会议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大型会议安排；

培训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培训安排。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1、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1、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6.7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

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1、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62.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办公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反应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